

個人置物櫃申請單

置物櫃使用規則

1. 置物櫃僅供放置個人書籍及物品，食物禁止放置隔夜。
2. 本置物櫃僅供放置使用，不負保管責任；貴重物品請隨身攜帶，遺失恕不負責。
3. 因空間有限，每位申請者僅能申請一格置物櫃，並於指定位置放置。
4. 置物櫃每學期需申請1次，並於每學期結束前主動填寫申請單提出申請。
5. 申請資格：僅限資源教室學生申請，且僅供申請者本人使用（可共用），但不得轉借給他人使用，並經資源教室老師審核後方得使用。
6. 除經申請者本人同意者外，其他人請勿任意放置物品於置物櫃。
7. 經查證違反使用規則者，於查證日起一星期內，須將物品搬離資源教室，並禁止使用置物櫃1學期。
8. 申請者如畢業或中止借用放置櫃，請於畢業或中止借用前主動告知資源教室老師，並於告知日起1星期內清空，未帶走之物品將由資源教室統一處理。
9. 本規則如未詳盡，視需要隨時提出修正。

本人同意以上規則，並提出申請置物櫃 _____（簽名）

班級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障礙類別：_____ 程度：輕度 中度 重度 無

申請原因：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審核結果：通過
未通過，原因：

審核人：